

公案侠义系列

【明】佚名 著

# 包公案



三秦出版社

公案侠义系列

〔明〕佚名著 维滩校点

包公案

三秦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包公案 / (明)佚名著; 维潍校点. —2 版. —西安:  
三秦出版社, 2005.1

(公案侠义系列)

ISBN 7-80546-804-4

I . 包... II . ①佚... ②维... III . 侠义小说—中国  
—清代 IV . 1242.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4)第 076548 号

## 公案侠义系列

### 包 公 案

---

[明]佚名 著  
维潍 校点

**出版发行** 三秦出版社  
新华书店经销

**社 址** 西安市北大街 131 号

**电 话** (029)87205106

**邮 政 编 码** 710003

**印 刷** 陕西丰源印务有限公司

**开 本** 850×1168 1/32

**印 张** 9.875

**字 数** 207.5 千字

**版 次** 2005 年 1 月第 2 版  
200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**印 数** 1—5000

**标准书号** ISBN 7-80546-804-4/I·195

**定 价** 7.60 元

---

## 目 录

### 卷之一

阿弥陀佛讲和	(1)
观音菩萨托梦	(5)
嚼舌吐血	(9)
咬舌扣喉	(14)
锁匙	(20)
包袱	(28)
葛叶飘来	(32)
招帖收去	(37)
夹底船	(41)
接迹渡	(45)

### 卷之二

黄菜叶	(47)
石狮子	(52)
偷鞋	(58)
烘衣	(60)
龟入废井	(63)
鸟唤孤客	(66)
临江亭	(68)
白塔巷	(71)
血衫叫街	(73)

青靛记谷 ..... (75)

### 卷之三

- 裁缝选官 ..... (77)  
厨子做酒 ..... (80)  
杀假僧 ..... (83)  
卖皂靴 ..... (86)  
忠节隐匿 ..... (88)  
巧拙颠倒 ..... (90)  
试假反试真 ..... (91)  
死酒实死色 ..... (93)  
毡套客 ..... (96)  
阴沟贼 ..... (99)

### 卷之四

- 三宝殿 ..... (102)  
二阴簪 ..... (106)  
乳臭不调 ..... (110)  
妓饰无异 ..... (113)  
辽东军 ..... (116)  
岳州屠 ..... (120)  
久鳏 ..... (123)  
绝嗣 ..... (125)  
耳畔有声 ..... (127)  
手牵二子 ..... (129)

### 卷之五

- 窗外黑猿 ..... (131)  
港口渔翁 ..... (134)

---

红衣妇	(137)
乌盆子	(140)
牙簪插地	(142)
绣履埋泥	(143)
虫蛀叶	(146)
哑子棒	(148)
割牛舌	(150)
骗马	(152)

## 卷之六

金鲤	(154)
玉面猫	(158)
移椅倚桐同玩月	(164)
龙骑龙背试梅花	(167)
夺伞破伞	(170)
瞒刀还刀	(172)
红牙球	(174)
废花园	(178)
恶师误徒	(182)
兽公私媳	(184)

## 卷之七

狮儿巷	(186)
桑林镇	(191)
斗粟三升米	(195)
聿姓走东边	(197)
地窨	(201)
龙窟	(206)

---

善恶罔报.....	(209)
寿夭不均.....	(211)
三娘子.....	(213)
贼总甲.....	(215)

**卷之八**

江岸黑龙.....	(218)
牌下土地.....	(221)
木印.....	(223)
石碑.....	(225)
屈杀英才.....	(228)
侵冒大功.....	(231)
扯画轴.....	(234)
审遗嘱.....	(237)
箕帚还入.....	(239)
房门推开.....	(242)

**卷之九**

免戴帽.....	(244)
鹿随獐.....	(249)
遗帕.....	(251)
借衣.....	(255)
壁隙窥光.....	(259)
桷上得穴.....	(263)
黑痣.....	(267)
青粪.....	(269)
和尚皱眉.....	(271)
西瓜开花.....	(273)

**卷之十**

铜钱插壁	(275)
蜘蛛食卷	(278)
尸数椽	(281)
鬼推磨	(284)
裁赃	(287)
扮戏	(290)
瓦器灯盏	(295)
床被什物	(299)
玉枢经	(302)
三官经	(305)

# 卷之一

## 阿弥陀佛讲和

话说德安府孝感县有一秀才，姓许名献忠，年方十八，生得眉清目秀，丰神俊雅。对门有一屠户萧辅汉，有一女儿名淑玉，年十七岁，甚有姿色，每日在楼上绣花，其楼靠近街路，常常见许生行过，两下相看，各有相爱的心意，时日积久，遂私通言笑，许生以言挑之，女即微笑首肯。其夜，许生以楼梯暗引上去，与女携手兰房，情交意美。及至鸡鸣，许生欲归，暗约夜间又来。淑玉道：“倚梯在楼，恐夜间有人经过看见不便。我今备一圆木在楼枋上，将白布一匹，半挂圆木，半垂楼下。汝夜间只将手紧抱白布，我在楼上吊扯上来，岂不甚便。”许生喜悦不胜，至夜果依计而行。如此往来半年，邻舍颇知，只瞒得萧辅汉一人。

忽一夜，许生因朋友请酒，夜深未来。有一和尚明修，夜间叫街，见楼上垂下白布到地，只道其家晒布未收，思偷其布，遂停住木鱼，寂然过去手扯其布。忽然楼上有人吊扯上去，和尚心下明白，必是养汉婆娘垂此接奸夫者，任她吊上去。果见一女子，和尚心中大喜，便道：“小僧与娘子有缘，今日肯舍我宿一宵，福田似海，恩大如天。”淑玉慌了道：“我是鸾交凤配，怎肯失身于你？我宁将银簪一根舍于你，你快下楼去！”僧道：“是你吊我上来，今夜来得去不得了。”即强去搂抱求欢。女怒甚，高声叫道：“有贼在此！”那时女父母睡去不闻。僧恐人知觉，即拔刀将女子杀死，取其簪、珥、戒子下楼去。

次日早饭后，其母见女儿不起，走去看时，见被杀死在楼，竟不知何人所谋。其时邻舍有不平许生事者，与萧辅汉道：“你女平素与许献忠来往有半年余，昨夜许生在友家饮酒，必定乘醉误杀，是他无疑。”萧辅汉闻知包公神明，即具状赴告：

“告为强奸杀命事：学恶许献忠，心邪狐媚，行丑鹑奔。靓女淑玉艾色，百计营谋，千思污辱。昨夜，带酒佩刀，潜入卧室，搂抱强奸，女贞不从，拔刀刺死。遗下簪珥，乘危盗去。邻右可证。托迹黉门，桃李陡变而为荆榛；驾称泮水，龙蛟忽转而为鯢鳄。法律实类鸿毛，伦风今且涂地。急控填偿，哀哀上告。”

是时包公为官极清，识见无差。当日准了此状，即差人拘原、被告和平证人等听审。

包公先问平证，左邻萧美、右邻吴范俱供：萧淑玉在沿街楼上宿，与许献忠有奸已经半载，只瞒过父母不知，此奸是有的，特非强奸，其杀死缘由，夜深之事众人实在不知。许生道：“通奸之情瞒不过众人，我亦甘心肯认。若以此拟罪，死亦无辞；但杀死事实非是我。”萧辅汉道：“他认轻罪而辞重罪，情可灼见。女房只有他到，非他杀死，是谁杀之？必是女要绝他勿奸，因怀怒杀之。且后生轻狂性子，岂顾女子与他有情？老爷若非用刑究问，安肯招认？”包公看许生貌美性和，似非凶恶之徒，因问道：“汝与淑玉往来时曾有人从楼下过否？”答道：“往日无人，只本月有叫街和尚夜间敲木鱼经过。”包公因发怒道：“此必是你杀死的。今问你罪，你甘心否？”献忠心慌，答道：“甘心。”遂打四十收监。包公密召公差王忠、李义问道：“近日叫街和尚在何处居住？”王忠道：“在玩月桥观音座前歇。”包公吩咐二人可密去如此施行。

其夜，僧明修复敲木鱼叫街，约三更时分，将归桥宿，只听

得桥下三鬼一声叫上，一声叫下，又低声啼哭，甚是凄切怕人。僧在桥打坐，口念弥陀。后一鬼似妇人之声，且哭且叫道：“明修明修，你要来奸我，我不从罢了，我阳数未终，你无杀我的道理。无故杀我，又抢我钗珥，我已告过阎王，命二鬼使伴我来取命，你反念阿弥陀佛讲和；今宜讨财帛与我并打发鬼伎，方与私休，不然再奏天曹，定来取命。念诸佛难保你命。”明修乃手执弥陀珠佛掌答道：“我一时欲火要奸你，见你不从又要喊叫，恐人来捉我，故一时误杀你。今钗珥戒子尚在，明日买财帛并念经卷超度你，千万勿奏天曹。”女鬼又哭，二鬼又叫一番，更觉凄惨。僧又念经，再许明日超度。忽然，两个公差走出来，将铁链锁住。僧惊慌道：“是鬼？”王忠道：“包公命我捉你，我非鬼也。”吓得僧如泥块，只说看佛面求赦。王忠道：“真好个谋人佛，强奸佛。”遂锁将去。李义收取禅担、蒲团等物同行。原来包公早命二差雇一娼妇，在桥下作鬼声，吓出此情。

次日，锁了明修并带娼妇见包公，叙桥下做鬼吓出明修要强奸不从因致杀死情由。包公命取库银赏了娼家并二公差去讫。又搜出明修破衲袄内钗、珥、戒子，叫萧辅汉认过，确是伊女插戴之物。明修无词抵饰，一招供招，认承死罪。

包公乃问许献忠道：“杀死淑玉是此秃贼，理该抵命；但你秀才奸人室女，亦该去衣衿。今有一件，你尚未娶，淑玉未嫁，虽则两下私通，亦是结发夫妻一般。今此女为你垂布，误引此僧，又守节致死，亦无玷名节，何愧于妇道？今汝若愿再娶，须去衣衿，若欲留前程，将淑玉为你正妻，你收埋供养，不许再娶。此二路何从？”献忠道：“我稔知淑玉素性贤良，只为我牵引故有私情，我别无外交，昔相通时曾嘱我娶她，我亦许她发科时定媒完娶。不意遇此贼僧，彼又死节明白，我心岂忍再娶？今

日只愿收埋淑玉，认为正妻，以不负她死节之意，决不敢再娶也。其衣衿留否，惟凭天台所赐，本意亦不敢欺心。”包公喜道：“汝心合乎天理，我当为你力保前程。”即作文书申详学道。

审得生员许献忠，青年未婚；邻女淑玉，在室未嫁。两少相宜，静夜会佳期于月下，一心合契，半载赴私约于楼中。方期缘结乎百年，不意变生于一旦。恶僧明修，心猿意马，夤夜直上重楼。狗幸狼贪，粪土将污白璧。谋而不遂，袖中抽出钢刀。死者含冤，暗里剥去钗珥。伤哉淑玉，遭凶僧断丧香魂；义矣献忠，念情妻誓不再娶。今拟僧抵命，庶雪节妇之冤；留许前程，少奖义夫之慨，未敢擅便，伏候断裁。

学道随即依拟。后许献忠得中乡试，归来谢包公道：“不有老师，献忠已做囹圄之鬼，岂有今日？”包公道：“今恩娶否？”许生道：“死不敢矣。”包公道：“不孝有三，无后为大。”许生道：“吾今全义，不能全孝矣。”包公道：“贤友今日成名，则萧夫人在天之灵必喜悦无穷。就使若在，亦必令贤友置妾。今但以萧夫人为正，再娶第二房令阃何妨。”献忠坚执不从。包公乃令其同年举人田在懋为媒，强其再娶霍氏女为侧室。献忠乃以纳妾礼成亲。其同年录只填萧氏，不以霍氏参入，可谓妇节夫义，两尽其道。而包公雪冤之德，继嗣之恩，山高海深矣！

## 观音菩萨托梦

话说贵州道程番府有一秀才丁日中，常在安福寺读书，与僧性慧朝夕交接。性慧一日往日中家相访，适日中外出，其妻邓氏闻夫常说在寺读书，多得性慧汤饮，因此出来见之，留他一饭。性慧见邓氏容貌华丽，言词清雅，心中不胜喜慕。后日中复往寺读书月余未回，性慧遂心生一计，将银雇二道士假扮轿夫，半午后到邓氏家道：“你相公在寺读书，劳神太过，忽然中风死去，得僧性慧救醒，尚奄奄在床，生死未保。今叫我二人接娘子去看他。”邓氏道：“何不借眠轿送他回来？”二轿夫道：“本要送他回来，奈程途有十余里，恐路上冒风，症候加重，便难救治。娘子可自去看来，临时主意或接回、或在彼处医治，有个亲人在旁，也好服侍病人。”邓氏听得即登轿去。

天晚到寺，直抬入僧房深处，却已排整酒筵，欲与邓氏饮酒。那邓氏即问道：“我官人在哪里？领我去看。”性慧道：“你官人因众友相邀去游城外新寺，适有人来报他中风，小僧去看，幸已清安。此去有路五里，天色已晚，可暂在此歇，明日早行；或要即去，亦待轿夫吃饭，娘子亦吃些点心，然后讨火把去。”邓氏遂心生疑，然又进退无路。饮酒数杯，又催轿夫去。性慧道：“轿夫不肯夜行，各回去了。娘子可宽饮数杯，不要性急。”又令侍者小心奉劝，酒已微醉，乃引入禅房去睡。邓氏见锦衾绣褥，罗帐花枕，件件精美，以灯照之，四边皆密，乃留灯合衣而寝，心中疑虑不寐。及钟声定后，性慧从背地进来，近床抱住。邓氏喊声：“有贼！”性慧道：“你就喊到天明，也无人来捉贼。我为你费了多少心机，今日乃得到此，亦是前生夙缘注定，

不由你不肯。”邓氏骂道：“野僧何得无耻，我宁死决不受辱。”性慧道：“娘子可行方便一宵，明日送你见夫；若不怜悯，小僧定断送你的性命！”邓氏喊骂闹至半夜，被性慧强行剥去衣服，将手足绑缚，恣行淫污。次日午朝方起。性慧谓邓氏道：“你被我设计骗来，事已至此，可削发为僧，藏在寺中，衣食受用都不亏你，又有老公陪。你若使昨夜性子，有麻绳、剃刀、毒药在此，凭你死吧！”邓氏暗思身已受辱，死则永无见天的日子，此冤难报；不如忍耐受辱，倘得见夫，报了此冤，然后就死。乃从其披剃。

过了月余，丁日中来寺拜访性慧，邓氏认得是夫声音，挺身先出，性慧即赶出来。日中方与邓氏作揖，邓氏哭道：“官人不认得我了？我被性慧拐骗在此，日夜望你来救我。”日中大怒，扭住性慧便打。性慧呼集众僧将日中锁住，取出刀来将杀之。邓氏来夺刀道：“可先杀我，然后杀我夫。”性慧乃收起刀，强扯邓氏入房吊住，再出来杀日中。日中道：“我妻被你拐，我又被你杀，到阴司也不肯放你。若要杀，作一处死罢，可与我夫妻相见。”性慧道：“你死则邓氏无所望，便终身是我妻，安肯与你同死？”日中道：“然则全我身体，容我自死罢。”性慧道：“我且积些阴功，方丈后有一大钟，将你盖在钟下，与你自死。”遂将日中盖入钟下。邓氏日夜啼哭，拜祷观音菩萨，愿有人来救她丈夫。

过了三日，适值包公巡行其地，夜梦观音引至安福寺方丈中，见钟下覆一黑龙。初亦不以为意，至第二、三夜，连梦此事，心始疑异。乃命手下径往安福寺中，试看何如。到得方丈坐定，果见方丈后有一大钟，即令手下抬开来看，只见一人饿得将死，但气未绝。包公知是被人所困，即令以粥汤灌下。一饭时

稍醒，乃道：“僧性慧既拐我妻削发为僧，又将我盖在钟下。”包公遂将性慧拿下，但四处搜觅并无妇人。包公便命密搜，乃入复壁中，有铺地木板，公差揭起木板，有梯入地，从梯下去，乃是地楼，室内点灯明亮，一少年和尚在坐着。公差叫他上来，报见包公。此少年和尚即是邓氏，见夫已放出，性慧已锁住，邓氏乃从头叙说其被拐骗情由，夫被害根原。性慧不能辩，只磕头道：“甘受死罪。”包公随即判道：

审得淫僧性慧，稔恶贯盈，与生员丁日中交游，常以酒食征逐。见其妻邓氏美貌，不觉巧计横生，赚其入寺背夫，强行淫玷；劫其披缁削发，混作僧徒。虽抑郁而何言，将待机而图报；偶日中之来寺，幸邓氏之闻声。相见泣诉，未尽衷肠之话；群僧拘执，欲行刃杀之凶。恳求身体之全，得盖大钟之下。乃感黑龙之被盖，梦入三更；因至方丈而开钟，饿经五日。丁日中从危得活，后必亨通；邓氏女求死得生，终当完聚。性慧拐人妻，坑人命，合枭首以何疑；群僧党一恶害一生，皆充军于远卫。

判讫，将性慧斩首示众，其助恶众僧皆发充军。

包公又责邓氏道：“你当日被拐便当一死，则身洁名荣，亦不累夫有钟盖之难。若非我感观音托梦而来，汝夫却不为你而饿死乎？”邓氏道：“我先未死者，以不得见夫，未报恶僧之仇，将图见夫而死。今夫已救出，僧已就诛，妾身既辱，不可为人，固当一死决矣！”即以头击柱，流血满地。包公乃命人扶住，血出晕倒，以药医好，死而复生。包公谓丁日中道：“依邓氏之言，其始之从也，势非得已；其不死者，因欲得以报仇也。今击柱甘死，可以明志，汝其收之？”丁日中道：“吾向者正恨其不死，以图后报仇之言为假；今见其撞柱，非真偷生无耻可知。今幸而不死，吾待之如初，只当来世重会也。”日中夫妇拜谢而归，以

木刻包公之像，朝夕奉侍不懈。其后日中亦登科第，官至同知。

## 嚼 舌 吐 血

话说西安府也崇贵，家业巨万，妻汤氏，生子四人，长名克孝，次名克悌，三名克忠，四名克信。克孝治家任事，克悌在外为商。克忠读书进学，早负文名，屡期高捷，亲教幼弟克信，殷勤友爱，出入相随。克忠不幸下第，染病卧床不起，克信时时入室看望，见嫂淑贞花貌惊人，恐兄病体不安，或贪美色，伤损日深，决不能起，欲将兄移居书房，静养身心，或可保其残喘，淑贞爱夫心切，不肯与他出房，道：“病者不可移，且书斋无人服侍，只在房中时刻好进汤药。”此皆真心相爱，原非为淫欲之计，克信心中快然。亲朋来问疾者，人人嗟叹克忠苦学伤神。克信叹道：“家兄不起，非因苦学。自古几多英雄豪杰皆死于妇人之手，何独家兄！”话毕，两泪双垂。亲朋闻之骇然，须臾罢去。克忠疾革，蒋淑贞急呼叔来。克信大怒道：“前日不听我言移入书房养病，今必来呼我为何？”淑贞愀然。克信近床，克忠泣道：“我不济事矣，汝好生读书，要发科第，莫负我叮咛。寡嫂贞洁，又在少年，幸善待之。”语罢，遂气绝。克信哀痛弗胜，执丧礼一毫无缺，殡葬俱各尽道。事奉寡嫂十分恭敬。自克忠死后，长幼共怜悯之。七七追荐，请僧道做功果。淑贞哀号极苦，汤水不入口者半月，形骸瘦弱，忧戚不堪。及至百日后，父母慰之，家庭长者、妯娌眷属亦各劝慰，微微饮食舒畅，容貌逐日复旧，虽不戴珠翠，不施脂粉，自然美貌动人，十分窈窕；但其性甚介，守甚坚，言甚简静，行甚光明，无一尘可染。

倏尔一周年将近，淑贞之父蒋光国安排礼仪，亲来祭奠女婿，用族侄蒋嘉言出家紫云观的道士作高功，亦领徒子蒋大